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

滨海新区公安局警务服务联络办

运行机制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委局、各街镇、各单位：

《滨海新区公安局警务服务联络办运行机制》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1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滨海新区公安局警务服务联络办运行机制

为认真贯彻落实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支撑引领行动，进一步促进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津港保税区、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疆综合保税区、中新天津生态城5个开发区在经济发展中更好发挥关键作用，按照市公安局党委部署要求，新区公安局分别向各开发区管委会派驻设立警务服务联络办，并制定运行机制如下。

一、组织领导

警务服务联络办为常设临时机构，受新区公安局党委直接领导，由局主要领导牵头抓总，由5名局领导分别兼任对应开发区警务服务联络办主任，落实包保责任。政治部负责人员调配工作，在各警务联络办设常务副主任1名（由现职处级领导干部担任），调配工作经验丰富的民警2名和辅警1名，并指导做好队伍管理。指挥部负责业务指导及综合协调工作，统筹做好警务联络办整体工作部署，跟踪掌握情况，督办重点任务落实。

二、职责任务

警务服务联络办在各开发区管委会采取“进驻式”办公，增进管委会与新区公安局的联系，针对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实际需要，统筹公安机关职能职责，做好精准服务保障工作，并积极争取对公安工作的支持，具体落实5方面职责任务。

（一）贯彻落实管委会部署要求。积极协调各开发区管委会，在召开研究部署涉及公安业务的重要会议时，由警务服务联络办列席参会，及时牵头组织相关警种及属地派出所，推动落实会议部署要求。警务服务联络办紧密对接管委会办公室，承办转递的各类工作任务。针对涉及全局业务的事项，及时提请新区公安局党委会，专题汇报、专门研究，完善服务保障的工作举措。

（二）定期汇报公安工作。警务服务联络办每季度至少向管委会汇报一次联络办及辖域公安工作，反馈重点任务推动落实情况，介绍新区公安局在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新举措及正在开展的专项工作，并征求相关意见建议，为新区公安局党委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三）服务企业群众。警务服务联络办常态化深入开展调研走访工作，建立与开发区委办局、企业、群众、公安基层所队良好的沟通渠道，搜集汇总“急难愁盼”问题，建立问题清单、明确责任单位、设定工作时限，全力推动问题解决到位，做好回访工作。重点围绕开发区未来发展规划，深入调研战略性新兴产业，研究制定针对性配套服务政策，为企业发展提供助力。密切配合开发区属地派出所，深入开展治安防范宣传，并详细掌握“一窗通办”、“滨城”户籍新政等政策措施，面向社会各界广泛宣传。

（四）支撑维护安全稳定各项工作。警务服务联络办结合域内警情及案事件情况，深入分析研判社会治安形势，梳理排查影响安全稳定的突出问题及风险隐患，向管委会提供可行性建议。依托公安机关情报资源，及时向管委会预警涉稳线索，协助开展善后处置，严密涉稳要素的管控工作，为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基础社会环境。深入研判辖域内经济犯罪及侵害企业权益的其他违法犯罪活动态势，配合管委会及相关企业单位有效应对各类风险，避免形成经济损失。

（五）争取工作支持。在应急处突、安保维稳等工作中，警务服务联络办积极争取管委会支持，协调开发区相关职能部门配合，为公安机关提供便利、解决困难。

三、保障措施

（一）请示报告。新区公安局党委会将警务服务联络办工作纳入重要议题范畴，定期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研究部署整体工作。警务服务联络办作为局务会、周例会等制度的常规参会单位，针对全局重点工作任务统一调度、统一部署，并及时总结推广亮点经验。警务联络服务办每周向分管局领导汇报一次工作，研究解决服务保障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相关问题。

（二）督办推动。警务服务联络办牵头组织各警种及属地派出所，落实服务保障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工作。指挥部将警务服务联络办工作纳入督办工作的重要事项，实时掌握进展，及时协调解决各类问题，每两周组织联席会议，综合开展工作质效评估，促进相互借鉴、取长补短，并研究推动下一阶段工作。

（三）警务保障。警保部会同警务服务联络办，积极协调对应开发区管委会，做好办公用房及车辆保障工作。科信支队向警务服务联络办民警开通公安网OA办公系统、基础警务平台、合成作战平台、警务协同系统等权限，进一步畅通与各警种及属地派出所的联系，提升推动工作的效率。

（四）内部管理。政治部会同指挥部参照窗口单位标准，加强警务服务联络办的队伍管理工作，教育引导民辅警认真履行职责，严格规范举止言行，遵守各项警纪警规，落实勤务值守制度，谨防各类违规违纪问题，对不符合岗位要求的及时予以调整，确保新区公安良好形象。